

证券代码：838102

证券简称：奥柏瑞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

保荐

广东奥柏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4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荣路边龙泉科技工业园 2#1 楼外侧 102 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志忠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487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1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根据 2021 年的实际经营状况及财务情况编制了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1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《广东奥柏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及《广东奥柏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48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报告总结了公司 2021 年发展总体情况，总结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运行情况，对 2022 年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和董事会工作进行了布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48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2021 年度监事会严格依法履行职责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

合法权益，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监督，规范公司运行，积极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，全体监事均尽到了应尽职责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48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48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照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根据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并结合对 2022 年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的预测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48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1 年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，基于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董事会提议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48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》，公司董事会就公司续存至 2021 年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，并编制了专项报告。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1 日披露的《关于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48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高俊鹏、常健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

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广东奥柏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北京大成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奥柏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广东奥柏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2 日